

海虹企业（控股）股份有限公司

停牌公告

本公司及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海虹企业（控股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控股股东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海恒”）质押给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股票触及平仓线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海虹控股，股票代码：000503）自2016年1月27日开市起停牌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中海恒持有公司股份共计 248,394,863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7.64%，质押公司股票总计 186,500,000 股，占其所持本公司股票的 75.08%。其中，质押给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 40,000,000 股股票平仓线为 22.8 元，该笔质押股份已触及平仓线。公司控股股东质押股权后未进行配资和高杠杆融资。该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化。

公司控股股东中海恒将采取积极措施，通过筹措资金、追加保证金或者追加质押物等有效措施降低融资风险，以保持公司股权的稳定性。本次申请停牌不超过 5 个交易日，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该事项发展，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时披露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并在实施相关措施后尽快复牌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报刊和网站的正式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虹企业（控股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六日